

114 學年度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聖誕晚會學生才藝徵選實施計畫

壹、實施目的：鼓勵學童五育均衡發展，重視品德教育，發揮所學以達舒展身心進而肯定自我之目標，並藉此活動發掘學童個人之潛能。

貳、實施對象：文青國中小全校學生與學生家長。

一、分學生組與親子組。

二、表演方式與人數：歌唱、樂器表演、舞蹈、說故事（笑話）、戲劇、雜技等表演方式不拘。

三、每隊表演人數以 2~8 人為原則，每人限參加一組表演。

四、學生組可跨班、跨學年組隊。親子組限本校學生與該學生家長組隊，亦可一位家長與其子女加上本校學生組隊，學生表演比重需佔全表演 50% 以上，如四手聯彈、二重奏、對口相聲、家長伴奏學生合唱等。

參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欲報名的學生請繳交報名表至文青國中小學務處，並寄出演出影片方完成報名。

演出影片或影片連結請寄到 murasakiarisu@wcjps.tyc.edu.tw。

二、初選表演時間為一分鐘，實際錄取組數得依報名情形及表演情形做必要之更動。

三、初選完成後將於校網公告錄取名單，並於 12/24 晚會公開表演。

四、公開表演內容長度約三至五分鐘，請勿超時。

肆、評審方式：

一、聘請本校具相關專長老師擔任比賽評審。

二、舞台效果與台風占 60%，表演難度占 20%，創意 20%。

伍、實施期程：

活動內容	日期	時間	地點	備註
公告活動實施計畫	10/27(一)		校網	https://www.wcjps.tyc.edu.tw/
活動報名	11/17~11/19		學務處	提交報名表與影片方完成報名
公布參加現場初選名單	11/21(五)		校網	https://www.wcjps.tyc.edu.tw/
現場初選	11/25(二)	另行通知	學校中庭	1. 依報名人數另行通知甄選時段。 2. 暫定早自習與午休甄選。
公布晚會演出錄取名單	11/28(五)		校網	https://www.wcjps.tyc.edu.tw/
聖誕晚會演出	12/24(三)	18:00-20:00	學校中庭	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各表演需自行準備好表演所需之音樂及相關器材。

二、若表演比賽項目為歌唱，請準備無人聲伴唱的音樂供表演時播放。

三、演出內容不宜涉及政治、宗教、暴力及危害公共秩序，善良風俗之情事。

四、若為親子組隊參賽，家長需配合參與現場初選、晚會彩排與聖誕晚會演出。

柒、獎勵辦法：

- 一、凡報名者可獲嘉獎 1 支，獲選者可獲得文青獎狀 1 張與精美小禮品。
- 二、演出當日提供表演者小餐盒乙個。

承辦人



處室主任



校長



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 114 學年度聖誕晚會才藝徵選報名表

隊伍名稱			
表演人數 (2~8 人)	人	____年____班	姓名：
		____年____班	姓名：
		____年____班	姓名：
		____年____班	姓名：
			姓名：
			姓名：
			姓名：
			姓名：
表演方式	☐ 舞蹈 使用樂曲：_____ ☐ 歌唱 演唱歌曲：_____ ☐ 樂器 演奏樂器：_____ 曲目：_____ ☐ 其他_____		
表演時間	約____分 ____秒	備註	1. 請於 11/19 放學前繳交報名表至學務處並寄出演出影片或影片連結。 2. 報名影片、歌唱音樂檔等請寄至 murasakiarisu@ms.tyc.edu.tw。